

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净额及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362 号《关于核准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60 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7.56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共计人民币 309,056,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40,615,335.17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68,440,664.83 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32000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8,063.53 万元。其中，2017 年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04.68 万元，归还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投入的资金 7,758.85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置银行理财产品 1.70 亿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911.86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及账户余额合计较募集资金净额多 131.32 万元，主要是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60.57 万元及尚未支付完毕的发行费用 70.75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科力尔”）针对募集资金建立了专户存储制度，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7年9月4日，本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深圳科力尔会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深圳科力尔作为共同一方。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不存在违反协议及《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情形。

2、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账户 储存余额	购买理财产品 余额
----	------	------	----------------	--------------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账户 户储存余额	购买理财产品 余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	43050171790800000318	9,897,044.23	92,000,00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	584670737143	2,112,007.36	24,000,000.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755920176910601	2,721,658.01	13,000,000.00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	44250100018200000390	1,955,884.87	12,000,000.0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754969329994	2,431,999.44	29,000,000.00
合计			19,118,593.91	17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件《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的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7,516 万元,旨在建立架构完整的综合性技术研发平台,推动公司科研成果的有效转化,为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优化和技术升级提供强有力的研发支持。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旨在公司现有信息化的基础上,加强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建立统一、全面、集成、实时共享的管理信息平台,实现资金流、信息流和业务流的高效整合,同时满足跨区域进行集中管理的需求。

3、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施工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对《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以及“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进

行变更, 具体变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1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	实施地点	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 49 号	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 49 号、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
2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	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	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

除上述变更事项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其他事项不变。

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总额为 7,758.85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 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	11,600.00	1,330.25	1,330.25
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	2,630.00	18.00	18.00
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	2,900.00	1,254.29	1,254.29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516.00	4,381.05	4,381.05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2,190.00	775.26	775.26
合计	26,836.00	7,758.85	7,758.85

2017 年 9 月 4 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 出具了瑞华核字[2017]48320016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758.85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公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5、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同时公司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以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10 月 23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方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及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 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7,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 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 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祁阳县罗口门支行	中银保本型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4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祁阳县罗口门支行	中银保本型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祁阳支行	“乾元”保本型 2017 年第 136 期理财产品(养颐四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9,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侨城支行	中银保本型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	保证收益型	1,45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侨城支行	中银保本型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	保证收益型	1,4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型	5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型	8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一顺鑫”保本型	保本浮动	1,200.00

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	2017 年第 132 期	收益型	
-----------	---------------	-----	--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0、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844.07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8,063.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8,063.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 否 已 变 更 项 目（含 部分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入 资 金 总 额（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 否 达 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 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	否	11,608.07	11,608.07	1,527.81	1,527.81	13.16%	2020 年 08 月 31 日	854.26	不适用	否
2.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 业化项目	否	2,630.00	2,630.00	26.14	26.14	0.99%	2019 年 08 月 31 日	3.92	不适用	否
3.3KW 及以下伺服电 机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2,900.00	2,900.00	1,330.92	1,330.92	45.89%	2019 年 08 月 31 日	-113.86	不适用	否
4.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否	7,516.00	7,516.00	4,381.05	4,381.05	58.29%	2019 年 08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5.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2,190.00	2,190.00	797.61	797.61	36.42%	2019 年 08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844.07	26,844.07	8,063.53	8,063.53	--	--	744.32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26,844.07	26,844.07	8,063.53	8,063.53	-	-	744.3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使用地点由“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 49 号”改为“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 49 号、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变为“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758.85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17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方案内容：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及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7,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认购共计 9,200 万元人民币的“湖南乾元保本理财 17 年（养颐四方）”理财产品。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县罗口门支行认购共计 2,400 万元人民币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理财产品。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认购共计 1,300 万元人民币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认购共计 1,200 万元人民币的“乾元-顺鑫”保本型 2017 年 132 期”理财产品。 6、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侨城支行认购共计 2,900 万元人民币的“中银保本理财-全球智选”理财产品。 7、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1,911.86 万元（其中本金结余 1,780.54 万元，利息结余 60.57 万元，尚未支付完毕的发行费用 70.75 万元）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